

业务回单 (收款)

61

日期: 2022年06月10日

回单编号: 22161000001

付款人户名: 上海浦东新区南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付款人账号 (卡号): 03421100801034902

收款人户名: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南码头街道办事处

收款人账号 (卡号): 1001186829006990195

金额: 玖拾陆万伍仟零玖拾陆元零玖分

业务 (产品) 种类: 跨行收报 凭证种类: 0000000000

摘要: 上缴财政 用途:

交易机构: 0100101868 记账柜员: 00023 交易代码: 52189

付款人开户行: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三路支行

行

收款人开户行: 世博临沂路支行

小写: 965,096.09元

凭证号码: 000000000000000000

币种: 人民币

渠道: 其他

附言: 上缴财政

支付交易序号: 23078478 报文种类: 小额客户发起普通贷记业务 委托日期: 2022-06-10

业务类型 (种类): 普通汇兑

本回单为第1次打印, 注意重复

打印日期: 2022年06月13日



2021年街道委托南社兰陵出租管理费用上缴明细表

制表日期：2022年2月23日

单位：元

序号	商户地址	开票名称	发票号	开票日期	租金管理所属期限	开票金额	不含税收入	已缴企业所得税	应上缴金额
1	华高一村58号502室	何燕	59003536	2021年1月20日	2021年1月-3月	15000	14150.94	353.77	13797.17
2	华高一村58号502室	何燕	59003573	2021年5月19日	2021年4月	5000.00	4716.98	117.92	4599.06
合计：						20000.00	18867.92	471.69	18396.23

注：发票税率为6%，企业所得税为2.5%（本年度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）。上缴金额=“不含税金额-企业所得税” 上缴租金管理所属期限为2021年1月-4月。

制表人：余颖琪

财务确认：朱

2021年街道委托南社物业管理费用上缴明细表

制表日期: 2022年2月23日

单位: 元

序号	商户地址	开票名称	发票号	开票日期	租金管理所属期限	开票金额	不含税收入	已缴企业所得税	应上缴金额
1	浦三路741弄22-28号	上海浦东新区民众敬老院	59003574	2021年6月7日	2021年1月-6月	166666.67	157232.71	3930.82	153301.89
2	浦三路741弄22-28号	上海浦东新区民众敬老院	59003597	2021年9月29日	2021年7月-9月	100000.00	94339.62	2358.49	91981.13
3	浦三路741弄22-28号	上海浦东新区民众敬老院	40311222	2022年1月10日	2021年10月-12月	100000.00	94339.62	2358.49	91981.13
合计:						366666.67	345911.95	8647.80	337264.15

注: 发票税率为6%, 企业所得税为2.5%(本年度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)。上缴金额=“不含税金额-企业所得税” 上缴租金管理所属期限为2021年1月-12月, 因受疫情影响, 2021年免一个月租金。

制表人: 徐乾社

财务确认: 朱霜

2021年街道委托南社/兰陵出租管理费用上缴明细表

制表日期：2022年2月23日

单位：元

序号	商户地址	开票名称	发票号	开票日期	租金管理所属期限	开票金额	不含税收入	已缴企业所得税	应上缴金额
1	东三里桥路79弄1-6号	上海元华食品有限公司	08117392	2021年2月20日	2021年1月-3月	100000.00	94339.62	2358.49	91981.13
2	东三里桥路79弄1-6号	上海元华食品有限公司	08117393	2021年2月20日	2021年1月-3月	20466.00	19307.55	482.69	18824.86
3	东三里桥路79弄1-6号	上海元华食品有限公司	08117394	2021年4月12日	2021年4月-6月	100000.00	94339.62	2358.49	91981.13
4	东三里桥路79弄1-6号	上海元华食品有限公司	08117395	2021年4月12日	2021年4月-6月	80700.00	76132.08	1903.30	74228.77
5	东三里桥路79弄1-6号	上海元华食品有限公司	08117405	2021年7月12日	2021年7月-9月	100000.00	94339.62	2358.49	91981.13
6	东三里桥路79弄1-6号	上海元华食品有限公司	08117406	2021年7月12日	2021年7月-9月	80700.00	76132.08	1903.30	74228.77
7	东三里桥路79弄1-6号	上海元华食品有限公司	08117413	2021年9月27日	2021年10月-12月	100000.00	94339.62	2358.49	91981.13
8	东三里桥路79弄1-6号	上海元华食品有限公司	08117414	2021年9月27日	2021年10月-12月	80700.00	76132.08	1903.30	74228.77
合计：						662566.00	625062.26	15626.56	609435.71

注：发票税率为6%，企业所得税为2.5%（本年度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）。上缴金额=“不含税金额-企业所得税”上缴租金管理所属期限为2021年1月-2021年12月，因受疫情影响，免租金一个月。

制表人：

财务确认：

南码头路街道 2022 年部门预算二上情况调整 说明 (审议稿)

街道于 11 月 16 日上报 2022 年部门预算二上后，接新区财政局通知要做如下预算调整：

1、11 月 22 日接新区财政局通知，2022 年新增一次性项目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经费，此项目预算金额 72 万元。经此次调整后，街道 2022 年调整后一下平衡数 21321.37 万元。

2、新区财政局要求从 2022 年起，预算单位非税收入要定期上缴国库。街道其他存款户利息收入和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出租、出借、处置收入属于非税收入管理范畴。经测算，街道 2022 年预计有 15.921 万元利息收入和 95.09 万元国有资产出租处置收入，合计 111.011 万元非税收入按规定应于 2022 年 3 月上缴国库。非税收入测算基础是上一年收入金额。

经调整后，2022 年计划总支出 22121.37 万元。需动用各账户结余资金 814.56 万元，其中以其他资金形式纳入部门 2022 年预算 800 万元。

具体情况见明细表。

附件：2022 年财政收支预算明细表

党政办公室

2021 年 12 月 8 日